

省财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(2022)年

资金名称	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-文化旅游产业发展-文化旅游资源开发			
省级财政部门	省财政厅		省级主管部门 省文化和旅游厅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总金额	4675		
	本次下达金额	3745		
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(概述)	促进全省文化和旅游资源融合发展，加快推动粤港澳大湾区人文湾区、休闲湾区建设，将之打造成为世界旅游目的地，推动沿海经济带打造成为全国滨海旅游胜地，推动北部生态发展区打造成为全国生态休闲旅游高地，推动工业旅游展现我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成果，保障我省接待入境过夜游客人次和国际旅游收入均排在全国前5名。其中：打造高等级旅游度假区、旅游景区、旅游休闲街区等高品质旅游产品，奖励5A级旅游景区，4A级旅游景区、省级旅游度假区、省级旅游休闲街区等；推动工业旅游打造一批工业旅游精品线路，奖补工业旅游精品线路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三级指标目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奖补4A级及以上旅游景区、省级及以上旅游度假区、省级及以上旅游休闲街区数量（个/年）	≥19
			奖补广东省工业旅游精品线路数量（条/年）	≥18
			奖补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数量（个/年）	≥60
			奖补乡村旅游旅游精品线路数量（条/年）	≥40
		质量指标	各项奖励对象发放准确率（%）	100
		时效指标	择优补助完成时间	择优名录公布一年内
		成本指标	4A级及以上旅游景区、省级及以上旅游度假区、省级及以上旅游休闲街区奖励标准（万元/个）	≥30
			广东省工业旅游精品线路奖补标准（万元/条）	≥20
			广东省文化和旅游特色村、乡村旅游精品线路奖补标准（万元/个、条）	≥20
	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接待入境过夜游客在全国排名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群众对各地文化旅游资源的认知度	有所提升
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获得扶持单位满意度（%）	≥90
			游客满意度（%）	≥90